

##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五洲新春”）高级管理人员秦毅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7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（截至 2025 年 9 月 18 日，下同）的 0.0184%；高级管理人员许荣滨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73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201%；高级管理人员吴红英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0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11%。

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取得的股份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秦毅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22,500 股，许荣滨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24,500 股，吴红英先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13,500 股。

**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**

股东名称	秦毅		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	其他： /		
持股数量	90,000股		

持股比例	0.0246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90,000股

股东名称	许荣滨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/
持股数量	98,000股
持股比例	0.0268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98,000股

股东名称	吴红英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其他：/
持股数量	54,000股
持股比例	0.0147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股权激励取得：54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秦毅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年7月8日
减持数量	22,500股

减持期间	2025年7月30日~2025年7月30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225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34.82~35.24元/股
减持总金额	791,431.00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0.0061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61%
当前持股数量	67,5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0.0184%

股东名称	许荣滨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年7月8日
减持数量	24,500股
减持期间	2025年9月17日~2025年9月17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245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46.66~46.66元/股
减持总金额	1,143,170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0.0067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0.0067%
当前持股数量	73,5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0.0201%

股东名称	吴红英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5年7月8日
减持数量	13,500股

减持期间	2025年9月3日~2025年9月18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, 13500股
减持价格区间	40.51~49.16元/股
减持总金额	551,209元
减持完成情况	已完成
减持比例	0.0037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: 0.0037%
当前持股数量	40,5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0.0111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 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9月20日